



# 臺北市大同區斯文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 
臺北市大同區公所

臺北市大同區斯文里第1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李宗成	33年10月12日	男	臺南市	無	臺南市私立長榮中學高中部畢業	臺北地方法院調解委員 臺北市大同區調解會調解委員 士林更生保護會主任更生輔導員 臺北市李氏宗親會常務理事 大同區斯文里第8、9、10屆里長	一、宗成以「奉獻斯文里，造福好鄰居」為參選理念。 二、設置網站，里民可經網路得到里政資訊服務，並參與里內公共事務的表達討論。 三、里民做主，凡里政規劃、福利品選購、經費運用、活動旅遊，邀請里民參與討論決定。 四、超越現況福利更好，服務更好，生活更好。 五、經費運用公開透明，可上網查核。 六、積極主動強化獨居長者、高風險家庭、單親家庭、弱勢家庭之訪視，發覺問題，及時解決。 七、增設體健運動設施及兒童遊藝設備。 八、推動市容換裝、美化環境，使斯文里容貌煥然一新。 九、與大樓管委會合作，創新里政治理方向。 十、積極推動斯文里第一、二期都市更新，增加產值。
2		江雪卿	40年8月1日	女	臺北市	民主進步黨	十信高級工商職業學校	第11、12屆斯文里里長、民主進步黨臺北市黨部婦女組組長、臺北市李登輝之友會執行秘書、行政院勞委會就業多媽媽組長、臺北市蘭州國中愛心媽媽、臺北市大同國小導護媽媽。	持續督促市政府推動斯文里第一、二期公辦都市更新。 提供平臺，促進老舊社區進行都市更新或危險老舊建築重建，保障里民財產安全，安居樂業。 關懷弱勢，協助獨居老人居家關懷，低收入戶生活照顧及高風險家庭追蹤關懷。 加強維護治安，守望相助隊及警務單位通力合作，確保里民財產生命財產安全。 舉辦社區才藝課程，加強親子教育，讓里民有一個充實知性人生。 連絡區內廠商，提供職缺訊息，以利里民就業機會。 強化里政服務，回饋金透明化。

第977投開票所地點：大龍街51號【大同國小216教室】（斯文里1-6鄰）

第978投開票所地點：大龍街51號【大同國小218教室】（斯文里7,8,12-14鄰）

第979投開票所地點：民族西路128號【達伸汽車有限公司】（斯文里9,10,18-21鄰）

第980投開票所地點：承德路3段129巷9號1樓【民宅(承德路3段129巷9號1樓)】（斯文里11,15-17鄰）

##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。
- 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  -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）。
 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（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）。
  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- 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## 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
## 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：

- 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## 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